

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后勤管理处)

榕职院后〔2020〕6号

关于做好2020届毕业生退宿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根据《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关于2020年春季学期第二批毕业班学生返校的通知》(榕职院行〔2020〕14号)精神,结合学校疫情防控工作实际,现将2020届毕业生退宿事宜通知如下:

一、退宿流程:电费结算→财产清点→办理退宿

(一) 电费结算:

1. 核对电费余额时间:2020年6月1日至6月10日;
2. 一卡通服务中心负责将毕业生宿舍电费余额退到学生提供的建行账号,具体事宜见《关于清退2020届毕业生宿舍电费的通知》(榕职院后〔2020〕5号);
3. 毕业生宿舍补缴所欠电费后方可办理退宿。

(二) 财产清点:

1. 清点时间:2020年6月5日—10日8:30—16:50。
2. 清点方式:后勤管理处安排宿管员清点毕业生宿舍的固定

资产，并进行后续处理。

（三）办理退宿：

核对《2020 届毕业生退宿单》（见附件）中“毕业生宿舍（男/女）、零散床位（男/女）”四行信息。该信息关乎毕业生春季学期住宿费清退、宿舍电费余额结算、新生住宿安排等事宜，核对后由各二级学院书记签字以示负责并签章。于 2020 年 6 月 13 日前指定专人将《退宿单》报后勤管理处并以二级学院为单位办理退宿手续。（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方式：15959068981）

二、注意事项

1. 目前疫情进入常态化防控阶段。返校期间，学生进入公寓应佩戴口罩并保持人与人之间安全的距离，配合宿管员做好体温测量和入住登记、封闭式管理等。

2. 毕业生宿舍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 16: 50 统一断电。

附件：2020 届毕业生退宿告知书（样例）



附件：

2020 届毕业生退宿告知书（样例）

二级学院：商学院

时间：2020 年 06 月 05 日

毕业班宿舍（男） 2#公寓 23 间	401、402、404、406、407、408、410、415、416、417、 418、419、420、513、514、515、516、517、518、519、 520、521、522
毕业班宿舍（女） 1#公寓 29 间；6#公寓 2 间	1#（308、310、313、315、316、317、318、319、320、 321、402、404、405、406、408、409、413、415、422、 423、501、503、504、506、508、509、514、516、517）； 6#（303、416）
零散床位（男） 2#公寓 3 间	403、405、409
零散床位（女） 1#公寓 14 间	309、314、322、323、403、407、414、416、421、505、 507、513、515、518
固定资产清点情况	
电费结算情况	
二级学院反馈	表格内前四行信息已核对无误。 书记（签字）： 退宿联络人（填表人）： 盖章： 联系方式：